

臺灣高等法院 函

地址：10048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27號
(刑事庭大廈)

承辦人：廖振傑

電話：(02)23713261#8211

傳真：(02)23313748

電子信箱：moniya@judicial.gov.tw

受文者：本院臺中分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院彥統(一)字第10800001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



主旨：「民眾對法院行政服務品質意見調查」自108年起停止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奉司法院秘書長107年12月26日秘台統二字第10700352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調查依據司法院秘書長89年3月9日(89)秘台統二字第06029號函，由本院統籌辦理迄今。司法院有鑑於近年調查顯示，到院民眾對各項行政服務滿意度多在九成以上，已趨穩定；為加強財政節流，減輕同仁工作負擔，爰停止辦理旨揭調查。
- 三、檢附原函影本一份。

正本：本院所屬各法院

副本：本院統計室第一科、本院文書科、本院訴訟輔導科、本院總務科、本院資訊室、本院民事紀錄科、本院刑事紀錄科、本院研考科、本院法警室